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福信富通网络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2018 年度)



二〇一九年四月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要求，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福建省福信富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信富通”）的主办券商，对福信富通 2017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在 2018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二、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份数量总数不超过 4,5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7,250,000.00 元。

该次股票发行属于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以每股 10.50 元的价格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缴付公司对参股公司福建海峡北斗导航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北斗”）和控股子公司福建车媒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媒通”）的投资款、在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投资款，以及补充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截至该次股票发行认购缴款截止日 2017 年 10 月 20 日，认购人福建省六一八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红土大数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平潭善成富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认购 4,023,8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最终募集资金人民币 42,249,900.00 元，募集资金全数存放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账号为 8006100000008025。2017 年 10 月 27 日，该次股票

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根据该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351ZA0027号”《验资报告》验证。

该次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股份，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关于福建省福信富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667号），公司新增股份已于2017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相关规定，公司为该次定向发行开立的账户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年11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上述议案连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均由公司依法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信息披露。2016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并依法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已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公司亦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的规定用途使用。

经核查，根据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公司此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银行账号：8006100000008025)。由于该次募集资金用途涉及控股子公司福建车媒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北斗芯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上述两子公司也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控股子公司福建车媒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侯支行开设了资金专户，账号为 35050161660700000364；全资子公司广西北斗芯通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白马支行开设了资金专户，账号为 591905588910102。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该次募集资金所存放的专户余额为 750,868.17 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投入（元）	实际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2,249,9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缴付公司对参股公司福建海峡北斗导航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2,000,000.00	-2,000,000.00
缴付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福州车媒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4,080,000.00	-4,080,000.00
在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投资款	≤9,999,900.00	注：已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变更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
补充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	≤26,170,000.00	-35,776,255.35
三、其他		
支付手续费、账户维护费等		-1,206.71
利息收入		358,430.23
四、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50,868.17

经核查，针对上表的“补充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用途细分

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预算（元）	实际金额（元）
1	工资、房租物业费	-	6,537,266.96
2	货款、通讯费等	-	28,888,988.39
3	证券中介机构服务费	-	350,000.00
合计使用		36,169,900.00	35,776,255.35

由于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在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投资款”的用途经公司内部决策发生了变更（详见本公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除上述用途变更外，该次股票发行的其他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未发生变更，因此，对照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披露文件中有关控股子公司车媒通公司以及参股子公司海峡北斗公司预计投资款的用途，我们对发票、付款凭证等进行了核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控股子公司车媒通公司本次所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068,681.12元，参股子公司海峡北斗公司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0.00元。

1、 控股子公司车媒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		预算（元）	实际金额（元）
1	硬件产品代工生产		4,800,000.00	416,641.50
2	日常运营流动资金	工资，社医保、公积金、员工福利等	2,592,000.00	602,964.20
		差旅费、招待费等	360,000.00	0.00
		固定资产、办公用品等其他办公费用	360,000.00	0.00
3	支付手续费、账户维护费等		-	104.00
结息			-	8,390.82
合计使用			8,112,000.00	1,019,605.7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3,068,681.12

注1：因公司于车媒通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51%，结合上表所列之预算并按 51% 比例测算的资金需求为 413.712 万元人民币。在保证对下述参股公司海峡北斗公司不超过 200 万元投资款缴纳的前提下，公司拟以该次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 408 万元优先用于上述对控股子公司车媒通公司新增投资款的缴纳。与上述预算之差额部分将由车媒通公司以自筹资金等其他合法方式解决。特此说明。

2、 参股子公司海峡北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		预算（元）	实际金额（元）
1	北斗模块代工生产		8,000,000.00	424,280.00
2	北斗硬件终端代工生产		5,000,000.00	133,118.00
3	日常运营流动资金	工资、医社保、公积金、员工福利等	1,800,000.00	45,753.69
		服务器租赁	2,000,000.00	-
		差旅费、固定资产等其他日常费用	400,000.00	246,848.31
4	平台委托开发费用		0	750,000.00
合计使用			17,200,000.00	2,000,000.00
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	0.00

注2：因公司于海峡北斗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0%，结合上表所列之预算并按20%比例测算的资金需求为344.00万元。公司拟以该次募集资金中的200万元优先用于上述对参股公司福建海峡北斗导航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款的缴纳，与上述预算之差额部分将由海峡北斗公司以自筹资金等其他合法方式解决。特此说明。

注3：平台委托开发费用支出未在2017年股票发行披露文件中列示到预计支出表格中，但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且在资金使用限额内，并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特此说明。

经核查，该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竞争力，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公司根据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的发展策略，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

2018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原计划用于缴纳在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北斗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共999.99万元人民币变更为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上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018年6月7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并通过。

鉴于此，主办券商兴业证券已督导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白马支行、兴业证券在2018年内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取消了全资子公司广西北斗芯通科技有限公司的专户监管约定。

五、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兴业证券认为：截至2018年12月31日，福信富通2017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所存放的专户余额为750,868.17元，截至2019年2月26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网站上披露了《福建省福信富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在股转公司指定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公司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其内部的审批程序；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业已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与主办券商、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作为非金融类企业，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并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

公司存在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但业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公告，除此之外，其余部分募集资金使用与股票发行方案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福信富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